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林泉街 399 号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乐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359,11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5.0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拓展和规划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苏州分行（中新支行）申请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乐南、姚平无偿为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授信期限内，贷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姚平（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发生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要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抵押担保根据银行要求，最终发生额及担保情况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6,58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股东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姚平、刘晓峰、刘世贵与本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8,672,531 股。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第五十八条原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现修改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但全体与会股东均与该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可不回避表决，按普通事项审议。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在实际执行中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不超过50%，由董事会审议批准；超过50%（含）的，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由董事会批准；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述两款规定之外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决定。如董事长与该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该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全体与会董事均与该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交易的，可不回避表决，按普通事项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59,11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全体与会股东签署的《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